

附件：

证券质押登记要素修订清单

序号	要素类别	要素	修订内容
1	质权人信息	质权人名称	
2		质权人身份证件类型	
3		质权人身份证件号码	
4	出质人及质押 证券信息	出质人名称	
5		证券账户	
6		证券代码	
7		证券简称	
8		托管单元	
9		证券类别	
10		质押证券数量	
11	业务类型及风 险管理信息	业务类型	新增
12		融资金额	补充（此处需勾选是否唯一担保品、是否最高额质押担保；如存在除质押证券之外的担保品或者信用担保，需要填报一揽子担保品总值。质押双方申请部分解除质押登记时，除申报剩余融资金额外，如存在除质押证券之外的担保品或者信用担保的，还需填报剩余一揽子担保品总值。）
13		年化融资利率	修改（明确为年化利率）
14		融资期限	
15		融资投向	修改（增加“为本上市（挂牌）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”和“为其他上市（挂牌）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”两类）
16		预警线	
17		平仓线	
18		对应的初始质押证券所属市场	新增
19		初始质押业务登记编号	新增
20		其他	质押合同编号